

連江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9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080038283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為應業務需要，甄選連江縣政府教育處社教科科員職務代理人壹名。

依據：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應徵資格：大專以上畢業。
- 二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08年9月30日17時止(以本府收件日為準)。
- 三、報名地點：連江縣南竿鄉介壽村76號3樓(請親自或委託人逕送報名，連江縣政府教育處社教科周小姐收，郵寄者須以郵戳為憑，並以電話及傳真與主辦單位確認，逾期恕不受理)。
- 四、繳驗證件：學歷證件、國民身份證、履歷表、退伍證明(或免役證明，女性免附)，以上證件影本各1份(面試時請攜正本核對)。
- 五、甄選時間及地點：考試日期暫定定於108年9月30日下午17時30分於連江縣政府教育處辦理。
- 六、甄選方式：公文書寫60%、口(面)試40%，擇優錄取，總成績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。
- 七、負責業務：辦理全國語文競賽、辦理國中小英語競賽、辦理國中小歌唱比賽、社會教育活動經費補助、臨時交辦事項。

- 八、薪資待遇：無經驗者月薪新台幣37,224元；曾辦理教育處相關業務經驗達半年以上者月薪新台幣44,688元。
- 九、錄取人員：正取1名，備取人員1名，正取人員於接獲通知後即辦理報到，逾3日未辦理報到者，視同棄權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，備取人員如遇相關職缺免經公開甄選優先遞補，未錄取人員其繳交證件恕不退還。
- 十、聯絡人：周小姐，電話：0836-22067#6232。

縣長 劉增應